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宪法和刑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等法律以及中共宿迁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人民检察院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主要职责是：指控犯罪和对人民法院审判活动进行监督；对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进行监督；对刑罚执行活动进行监督；受理公民提出的控告、刑事申诉。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研究室、干部处、教培处、新闻办、案管处、侦监处、公诉处、未检处、执检处、民行处、职检处、控申处、技术处、行装处、警务处、监察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洪泽湖地区人民检察院。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宿迁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洪泽湖地区人民检察院。

三、2019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9年，宿迁市人民检察院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五届七次全会决策部署，聚焦“全面提升、全省争先”奋斗目标，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宿迁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一是聚力提升检察工作在宿迁高质量发展中的贡献度；二是聚力提

升司法办案在维护民生民利中的贡献度；三是聚力提升检察监督促进法律正确实施的贡献度；四是聚力提升机构改革对优化完善检察权的贡献度；五是聚力提升检察干警对宿迁检察全省争先的贡献度。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4124.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3609.29
1. 一般公共预算	4124.29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51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4124.29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4124.29	当年支出小计			4124.29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4124.29	支出合计			4124.29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4124.2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4124.29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4124.29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
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4124.29	3609.29	515.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
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24.29	一、基本支出	3609.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515.00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4124.29	支出合计	4124.2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
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4,124.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24.29
20404	检察	4,124.29
2040401	行政运行	3,839.29
2040410	检查监督	27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3609.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65.35
30101	基本工资	550.12
30102	津贴补贴	1,079.76
30103	奖金	269.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5.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40
30201	办公费	18.80
30202	印刷费	2.35
30205	水费	1.65
30206	电费	42.90
30207	邮电费	10.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00

30211	差旅费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5.70
30215	会议费	4.20
30216	培训费	28.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14
30226	劳务费	23.50
30228	工会经费	16.98
30229	福利费	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04
30302	退休费	43.62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309	奖励金	1.1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5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2.5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4124.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24.29
20404	检察	4124.29
2040401	行政运行	3839.29
2040410	检查监督	27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3609.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65.35
30101	基本工资	550.12
30102	津贴补贴	1,079.76
30103	奖金	269.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83.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5.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40
30201	办公费	18.80
30202	印刷费	2.35
30205	水费	1.65
30206	电费	42.90
30207	邮电费	10.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00

30211	差旅费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5.70
30215	会议费	4.20
30216	培训费	28.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14
30226	劳务费	23.50
30228	工会经费	16.98
30229	福利费	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04
30302	退休费	43.62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309	奖励金	1.1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5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2.5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0

公开 09 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1.64	109.14		78.00		78.00	31.14	4.20	68.3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此表为空。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75.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40
30201	办公费	18.80
30202	印刷费	2.35
30205	水费	1.65
30206	电费	42.90
30207	邮电费	10.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00
30211	差旅费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5.70

30215	会议费	4.20
30216	培训费	28.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14
30226	劳务费	23.50
30228	工会经费	16.98
30229	福利费	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08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223.34
一、货物 A					104.74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4
	未成年人检察处专项活动费用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2.4
	未成年人检察处专项活动费	办公设备购置	文印设备	分散采购	4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条码扫描器		1.1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5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分散采购	3.2
	检察院网络建设费用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新	其他通用设备	集中采购	70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专用设备购置	政法、检测专用设备	分散采购	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木质家具	分散采购	1.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组合家具	分散采购	1.02
二、工程 B					118.6
	未成年人检察处专项活费	维修(护)费	其他专业施工	分散采购	3.6
	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绿化	大型修缮	房屋修缮	分散采购	15
	办公场所改造费用	维修(护)费	房屋修缮	集中采购	100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具体参照《宿迁市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宿财购（2019）6号填列。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124.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81.42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124.2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4124.29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4124.2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42 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入增长。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同。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同。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4124.29万元。包括：

1. 公共安全（类）支出4124.29万元，主要用于检察院基本开支以及项目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42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长。

2.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与上年相同。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3609.2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42万元，增长4.8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长。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5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本年办案业务费略有增加所致。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本年收入预算合计4124.29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124.29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本年支出预算合计4124.2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609.29万元，占87.51%；

项目支出515万元，占12.49%；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万元，占0%；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124.2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81.42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4124.2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1.42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开支增加。

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839.2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6.42万元，增长3.13%。主要原因是人员开支略有增加。

2. 检察（款）检查监督（项）支出27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0万元，增长28.57%。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费开支增加。

3.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支出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洪泽湖地区人民检察院办案费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609.2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011.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59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

算4124.2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1.42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办案业务费开支有所增长。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609.2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011.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59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7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1.47%；公务接待费支出31.1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8.5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7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7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万元，主要原因执法执勤车辆减少所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1.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4万元，主要原因在职在编人数略有减少所致。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的会议费略有增长。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6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9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预计安排的专项培训支出较上年有所增长所致。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575.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99 万元，降低9.7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在编人员略有减少；执法执勤车辆较上年度减少4辆。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23.34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04.74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118.6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6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共2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3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